



## 霜降

王家富

霜降天凉稻满畴，  
登高一望景盈眸。  
山村闹市多云月，  
水巷边疆少苦愁。  
桂子飘香香已去，  
菊英放蕊蕊初幽。  
岭南雁落越冬地，  
塞外胡风吹不休。

## 山高水长家风远

候朝晖

斗龙山巍巍，九华河绵绵。全长54千米的九华河，发源于九华山北麓，自南向北流经五溪桥、墩上、观前，至梅埂入长江。它在观前境内巧遇一座形若蛟龙的斗龙山。山水形胜的佳境，使这里钟灵毓秀，孕育出了盛名远扬的包氏家风。

一个阳光煦暖的冬日，我慕名来到这里的祠堂村，拜谒包氏祠堂，参观包氏家风馆，了解源远流长的包氏家风文化，感受到它厚重的文化底蕴给我带来的心灵震撼。池州龙山包氏家族是包拯的一个支系。龙山包氏始迁祖包康是包拯五世孙，曾任宋军的参军副帅。包康解甲归田后，由泾县迁入贵池观前的斗龙山下、九华河畔隐居，从而开枝散叶，繁衍了贵池包氏一脉，距今已有近千年历史。因龙山包氏家族的祠堂建在这里，故称之为祠堂包，祠堂村也因此而得名。

包氏宗祠坐落在风景秀丽、交通十分便捷的祠堂村西边组，坐北朝南，占地面积7000余平方米，建筑面积1200余平方米，为三进两院，典型的徽派建筑，气势恢宏。宗祠正面的广场中央，耸立着一座巨大的石制牌坊，工艺精湛。牌坊上石刻精美，正中“源远流长”四个行书大字俊秀飘逸。

宗祠的一侧，是包氏家风馆。走进包氏家风馆，迎面的墙上，便是醒目的包公画像。画像里的包大人仪表威严、肃穆，双目如炬。旁边是一幅巨大的“廉”字，字体端正，笔画规矩，笔力遒劲，显然出自于包公的手笔。然后依次是包公对后人家风家训的介绍。家风馆主要介绍包氏家族的传统美德以及在池州的发扬光大。包氏后人遵循包拯“孝廉耕读”的家训，继承并创造以“忠孝廉”为核心的独特包氏家风。所以这里民风淳朴，英才辈出，其后人有知名学者教授，有海外青年才俊，有商界名流，有官员政要。他们因为从小接受包氏家风家训的教育、熏陶，都能自律自爱，洁身自好，在各自岗位上为社会做贡献。

包公廉洁公正、铁面无私的美名和包氏家风，在池州大地上广为流传，家喻户晓。池州是傩戏的发源地。在本土的傩戏正戏中，就有三本是包公戏，分别是《陈州放粮》《张文显》和《摇钱树》，都是脍炙人口、经久不衰的经典剧目。此外，包公在池州留下的“包公井”“齐山”石刻等历史文化遗存至今深受池州人民珍爱，保护好。

好的家风、家史，也就像一位优秀的老师，能给我们上生动的一课。让我们的心灵受到洗涤，灵魂得以净化。我相信，斗龙山下，九华河畔，优良的包氏家风，会在新时代得到赓续传承，发扬光大，源远流长。

## 书评

## 唐朝诗歌唐朝人

——《我看唐诗多繁华》读后感

姚文学

人类要诗意地栖居在大地上，除了柴米油盐酱醋茶的基本保障之外，当然离不开琴棋书画诗酒花的洗礼。否则诗意何来，趣味何在？一片精神家园的绿洲，像温暖的灯盏一样，点亮了人们平凡的生活。

唐诗与宋词，早已成为美学经典，历代研究者甚多。那时青荷女士不是理论家，她纯粹站在一位忠实读者的角度，匠心独运，选取“琴棋书画诗酒花”七个不同的侧面，以生花妙笔写出她对唐诗风貌的美好印象和独到感悟。那份痴迷的挚爱之情溢于字里行间，让人能够感受到熊熊烈火一般的炽热情怀。

用半个月的时间，断断续续读完那时青荷的散文集《我看唐诗多繁华》，再次唤醒我对唐诗的关注兴趣。相比之下，自己过去读唐诗真的纯粹是浅“读”，浮皮潦草的那种浅，浅尝辄止的那种浅。蜻蜓点水，走马观花，面对艺术圣殿里的大唐诗歌，我们应该感到羞耻！要深读唐诗，贴近唐朝的诗人，当如那时青荷女士。她不光是熟读唐朝的诗歌，同时读透了一大批唐朝的诗人。这些诗人中有人们熟知的李白、杜甫、白居易，也有人们陌生的李端、元结、秦韬玉。诗歌是诗人心声的流露，诗人在怎样的背景下流露出如此千古流传的心声呢？

那时青荷在书中抽丝剥茧，娓娓道来。她不

仅让我们看到唐诗繁华的表面，还以诗一般的语言，汪洋恣肆的激情，带我们穿越时空，煽动想象的翅膀，走进大唐盛世，深深体味一番隐藏在唐朝诗人内心深处的酸甜苦辣、喜怒哀乐。

唐诗，不仅属于唐朝，不仅属于中国，它是人类共有的一座艺术宝库。那时青荷创作的《我看唐诗多繁华》，给我们奉献的正是一把打开这座宝库的金钥匙。这把钥匙，我是爱不释手的，我将借此重启拜读唐诗的新旅程。



## 季节



## 运筹着来年的冬天

赵染斤

冬天是大自然枕戈待旦的日子，它躺在落叶铺就的绒床上，对来年进行细算运筹。枯草遍及的江南荒野之地，目及之处，一片肃穆威严之感从四周袭来，铺满枯叶荒草的土地仿佛陷入更经久的沉思，它似乎让所有的生命褪去昔日的繁华。大地结束浓妆艳抹的日子，披一身素装，天际中闪电和雷暴那些怒气冲冲的性情变成了安静、仁慈的善意面孔，似乎都在为思考铺垫。

“立冬”前一天，晴了半月的江南突降2023年最后一场秋雨，西北风也刮来凑热闹，气温骤降。一只粗心冒失的喜鹊飞向空中，它或许是今年才长大，没见过江南初冬的气温突降，吓得不轻，它艰难地保持着平衡，风朝它的侧面猛吹，它的翅膀在惊恐中无法扇动，像一页被风扬起的碎纸；树梢间呼啸声一阵接一阵，整个旷野成了风雨的世界。想起先前阳光静静洒于荒草，多么悠然闲适的景象，风雨一下子打破这种祥和，可野兔等小动物却不会停下觅食和储粮的脚步，荒草丛间零星的小创坑中，都留下一截被咬断的白色根须，捡起一根咀嚼了一下，一种略带淀粉汁液、微甜的清新之感传遍全身，顿时感悟，这或许给人类一些启迪，大自然正在酝酿重新开始。由此可见，冬天的作用不可小觑，它在大自然最“贫瘠”时或许最清醒，它在风中一次次清扫自己的院落，让雨雪一场接一场掩盖它在其他季节的迹象，仿佛要为一时冲动而挥霍的情感印痕，在冬日来一次最深刻的反省、进而谋划更加美好的明天。

十一月，大自然会作一次彻底的摒弃，将那些荒枝侧叶统统遗弃，云朵不必飘来、河流禁止奔涌，阳光显得懒散，鸟儿无须隐藏，它是要实施最高的理性和极简的法令。然而，寒冷冬天令人不爽，尤其是生活在长江中下游尚未供暖的地区，面对白天短夜里长和光照时间的减少，每天下班便夜幕四合，不仅吃饭心情受影响，甚

至还令人联想到黑暗的恐惧。故而，敏感的古代人皆有悲秋情绪，因为秋天过后便是寒冬，而支撑万物生长的太阳象征着生命，反之则代表死亡。“悲秋”和“一年之计在于春”并非“怕冷怕得要死”的矫情，而要表达的是对生命短暂的无奈与“好死不如赖活”的渴望，故而，“一年之计在于春”流行不衰。

但是，科学界通过大量科学实验彻底颠覆了我们对“一年之计在于春”的认知。西方著名社会心理学家乔·福加斯通过数次实验推断，冬天带来的平静情绪更有助于人们对事物提出更多疑问，能使人们在权衡利弊后做出正确的选择。而芬兰赫尔辛基大学的生理学家们则通过对人的生理研究为福加斯的观点提供依据，血清素是大脑中神经中枢系统中一个传递介质，大脑血清素的活跃程度会随季节或所接触物体温度的变化而变化：温度偏冷，人就会变得机敏、清醒；过热，人则会非常烦躁、冲动。而如今的冬天，在空调及各种取暖器的帮助下，人体内的血清素基本保持在一个非常适度的水平上，就是说人们始终处在一个相对平静、冷静的状态，这种状态有助于做出正确的选择和决策，而变化无常的春天更容易让人冲动，并因此做出目光短浅的决定。此论调抛出后，立刻受到追捧。这不奇怪，颠覆传统迎合了现代人的心理，况且人家还说，这是科学实验、科学观察、科学分析得出来的重要结果。

## 随笔